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融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都江堰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行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长和华锂科技有限公司在主合同内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经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同意公司 2026 年度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6 亿元，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签订相关合同有效。本次担保进展事项在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担保额度预计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2026 年 1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人（债务人）：四川长和华锂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都江堰支行

被担保的债权及最高债权额：保证担保的债权是指自 2026 年 6 月 24 日至 2027 年 6 月 23 日期间因债权人向主合同债务人发放授信而形成的一系列债权。被担保最高债权额包括债权本金人民币伍仟万元整以及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果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所列示的债权人尚未收回的所有债权余额，包括本金和利息以及相关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等。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 17,350.6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9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3,550.6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1%。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都江堰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5 日